

2025 年度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部门决算

2026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生态环境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标准，落实生态环境基准和技术规范。

（二）负责全市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按照权限牵头协调有关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全市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实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县（市、区）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全市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拟订大气、

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细则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沙化、盐渍化、草原退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全市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落实国家有关政策、规划、标准，负责全市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国家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生态环

境监测制度、规范和相关标准，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执法监测，为环境管理和执法提供支持。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全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负责全市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十一）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承担执法监督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市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落实全市有关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工作，受市政府委托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

（十四）按照“三个必须”要求，承担生态环境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管执法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全市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依据各自的职责对与进口固体废物有关的单位进行监督检查。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全市生态安全，建设美丽长春。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内设 12 个机构（不含机关党委），分别为：办公室、综合与科学技术处、法规标准处、干部人事处、水生态环境处、大气环境处、土壤环境与生态保护处、固体废物与核安全处、环境影响评价与行政审批处、环境监测与排放管理处、应对气候变化与对外合作处、信访与督查处、机关党委。

纳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长春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03.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58.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6.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3,452.0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2.7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3.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03.18	本年支出合计	57	4,002.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8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9.05
总计	30	4,032.04	总计	60	4,032.0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总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03.18	4,003.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23	260.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0.23	260.2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14	79.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09	18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1	36.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1	36.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1	36.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50.75	3,450.7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40.49	1,540.49					
2110101	行政运行	1,241.09	1,241.09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9.40	279.4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20.00	2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7.54	217.5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17.54	217.54					
21103	污染防治	1,521.49	1,521.49					
2110301	大气	1,008.34	1,008.34					
2110302	水体	399.05	399.05					
2110303	噪声	24.00	24.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90.10	90.10					
21111	污染减排	171.23	171.23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71.23	171.2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2.77	152.7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152.77	152.77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152.77	152.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13	10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13	103.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13	103.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02.99	1,640.56	2,362.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6	258.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6	258.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14	79.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62	179.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1	36.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1	36.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1	36.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52.02	1,242.37	2,209.6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41.76	1,242.37	299.40			
2110101	行政运行	1,242.37	1,242.3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9.40		279.4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20.00		2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7.54		217.5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17.54		217.54			
21103	污染防治	1,521.49		1,521.49			
2110301	大气	1,008.34		1,008.34			
2110302	水体	399.05		399.05			
2110303	噪声	24.00		24.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90.10		90.10			
21111	污染减排	171.23		171.23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71.23		171.2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2.77		152.7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152.77		152.77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 产业支出	152.77		152.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13	10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13	103.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13	103.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03.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8.76	258.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31	36.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3,452.02	3,452.0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2.77	152.77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3.13	103.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03.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02.99	4,002.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3.1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37	23.3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3.1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26.36	总计	64	4,026.36	4,026.3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002.99	1,640.56	2,362.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8.76	258.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8.76	258.7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9.14	79.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62	179.6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1	36.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31	36.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31	36.3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452.02	1,242.37	2,209.6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41.76	1,242.37	299.40
2110101	行政运行	1,242.37	1,242.3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9.40		279.4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20.00		2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17.54		217.5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17.54		217.54
21103	污染防治	1,521.49		1,521.49
2110301	大气	1,008.34		1,008.34
2110302	水体	399.05		399.05
2110303	噪声	24.00		24.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90.10		90.10
21111	污染减排	171.23		171.23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71.23		171.2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2.77		152.77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	152.77		152.77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	152.77		152.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13	103.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13	103.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13	103.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53.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50.84	30201	办公费	2.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92.07	30202	印刷费	0.2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7.47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97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48	30205	水费	0.8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07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44	30208	取暖费	1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2.7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16	30213	维修（护）费	1.2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0.9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10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3.47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7.7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5.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9.5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8.1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11.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2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8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8			
人员经费合计		1,506.73	公用经费合计					133.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14		4.14		2.70	1.44	0.23		0.23		0.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0-1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342	152.29	152.29	100	
		当年财政拨款	342	152.29	152.29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局本级及下属单位，按实际工作需要，制定实施计划，报请局长办公会审定。审定后按计划支出。			全年全市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412件，其中不予处罚案件70件，罚款没收案件342件，同比增长39.02%，罚款没收金额2325.47677万元，同比增加16.62%。办理五类案件15件，同比增长36.36%，其中查封扣押4件、移送拘留8件、移送涉嫌环境犯罪案件3起。另向公安机关移送案件线索3条，均已刑事立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能力提升成本		=2项	2.00项	按计划实施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较好	较好	按计划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处罚情况		=1500万元	1780.64万元	按计划实施
		质量指标	专项工作质量达标		>=50%	100.00%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保护强化		>=80%	100.00%	按计划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人员满意度		>=90%	100.00%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大楼运维费 2025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0	92.83	92.83	100	
	当年财政拨款	100	92.83	92.83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大楼的物业服务正常进行，办公大楼电梯、监控系统、供热机组维护正常运行，大楼垃圾及时清运等。			按计划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成本控制率	>=86万元	86.00万元	按计划实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区域	=19层	19.00层	按计划实施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办公大楼正常运转	=1项	1.00项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境监测运行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178.5	171.23	171.23	100	
	当年财政拨款	178.5	171.23	171.23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要求，完成长春市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测、执法监测、信访监测、应急监测等监测任务，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开展2025年长春市执法监测任务（含应急、信访、督察、稽查任务）、国控水站废液处理、环境应急监测、长春市空气应急遥感监测、长春市农业面源污染监测等监测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高环境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100 按照年初计划完成各项指标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经费预算数		>=40%	40.00%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测成本控制		可控	100 全部验收合格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违法有奖举报奖金 1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73	1.73	1.73	100	
	当年财政拨款	1.73	1.73	1.73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长春市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实施细则》要求：按照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分工，受理涉及生态环境问题的信访举报，依法调查处理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经查证属实的，对举报人给予奖励。			本年度发生有奖举报案件2起，涉及金额1.73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报案件数	>=2件	2.00件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值	原始凭证	原始凭证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业务经费 1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30	28.27	28.27	100
		当年财政拨款	30	28.27	28.27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作为，切实加强组织协调，确保环境监管工作的顺利实施，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新的贡献。完善我市环境保护工作的不足，依法对全市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统一部署，对全市环境污染防治监督管理。		按计划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耗材复印纸	=120箱	100.00箱	按计划实施
			耗材光电通	=80套	80.00套	按计划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人员数量	>=40人	40.00人	按计划实施
		质量指标	开展生态环境专项调研工作	>=30天	30.00天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秸秆禁烧天数	>=202天	202.00天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长春市农安县利民垃圾场地下水环境详细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 总额	665.08	665.08	399.048	60	
	当年财政 拨款	668	668		60	
	上年结转 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开展农安县利民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环境现状的详细调查； 2. 查清填埋场地下水污染源及污染羽分布特征，评估填埋场及周边地下水水质和污染状况，分析地下水污染成因； 3. 通过开展地下水功能价值评估、地下水污染源荷载评估等工作，确定管控类区域，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行政区划等最终确定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和一般区，针对不同分区，提出差别化对策建议。		1. 完成农安县利民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环境现状的详细调查； 2. 查清填埋场地下水污染源及污染羽分布特征，评估填埋场及周边地下水水质和污染状况，分析地下水污染成因； 3. 完成长春市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针对不同分区，提出差别化对策建议。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总资金668.52万元	≤668.52 万元	665.08	按计划 实施
		社会成本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按计划 实施
		生态成本 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按计划 实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工作方案编制	2份	3份	按计划 实施
			指标2：地下水新建井 数量	≥138个	138	按计划 实施
			指标3：钻探进尺	≥2325米	3130米	按计划 实施

		指标4：地下水样品检测	≥865个	907个	按计划实施
		指标5：成果报告	2套	3套	按计划实施
	质量指标	指标1：监测井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按计划实施
		指标2：评审通过率	100%	100%	按计划实施
	时效指标	预计2024年7月-2025年8月	实施周期14个月	实施周期14个月（2025年2月-2026年4月）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不涉及	按计划实施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地下水环境保护工作从业人员水平，促进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开展，增强公众对地下水的保护意识。	显著提升	通过项目的专家评审和指导，从业单位技术提升，项目成果对于后期污染防治有促进作用，同时项目实施增强了公众的环保意识	按计划实施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长春市地下水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有着重要的积极推进作用	显著提升	本项目建设117口长期监测井，对提升长春市地下水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具有重要推进作用	按计划实施
		指标2：提高土壤环境监管水平	显著提升	结合地下水监测体系建设，强化了土壤与地下水协同监测，同步提高土壤环境监管水平	按计划实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为后续管控与修复措施提供科学依据的技术支撑，保障长春市地下水生态可持续发展。	可支撑	完成垃圾场污染羽调查，确定风险情况及管控建议意见；科学划定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全面摸清区域地下水环境家底，为后续精准实施地下水污染源头管控、风险分区防控提供依据与技术支持。	按计划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企业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100%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VOCs 执法能力建设采购项目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290	290	290	100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290	290	290	10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完成该项目的执法装备采购并验收。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该项目采购并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	57 台套	57台套	按计划实施
		质量指标	质量	57 台套	57台套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动态更新长春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清单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21.75	21.75	21.75	100
		当年财政拨款	21.75	21.75	21.75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省指南和文件要求对辖区内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污染源进行调查，形成符合要求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		按照国家、省指南和文件要求对辖区内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污染源进行调查，形成符合要求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	1	1	按计划实施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和省文件要求	100%	100%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细颗粒物浓度	≤38	35	按计划实施
			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例	≤15	2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秸秆全域禁烧工作经费 1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22	22	6.59	29.95	
		当年财政拨款	22	22	6.59	29.9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政府秸秆全域禁烧及综合利用会议精神, 加强全市秸秆禁烧管控工作, 有效防范秸秆露天焚烧对环境空气质量和交通安全的影响, 确保全面完成秸秆禁烧管控目标任务, 用于开展秸秆全域禁烧工作宣传、卫星扫测识别等工作。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政府秸秆全域禁烧及综合利用会议精神, 加强全市秸秆禁烧管控工作, 有效防范秸秆露天焚烧对环境空气质量和交通安全的影响, 确保全面完成秸秆禁烧管控目标任务, 用于开展秸秆全域禁烧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污染天气污染时段情况下专家研判劳务成本		1050 元/人次 (含税)	1050元/人次 (含税)	按计划实施
			重污染天气情况		≤15 天	2	按计划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长春市黑臭水体检测项目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7.8 万	47.8万	47.8万	100	
		当年财政拨款	47.8 万	47.8万	47.8万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基本建立黑臭水体监督长效机制，有效防治黑臭水体返黑返臭。			2025年，按照部里要求市生态环境局二三季度已对全市已完成治理的77处城市和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共计678个点位完成监测工作，所有监测数据均达标，无返黑返臭水体，并将数据报至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提升效果（水体数量）		77	77	按计划实施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监测报告）		1	1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优良水体比例（国家考核的断面中好水比例要达到 50%）		50	50	按计划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90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污染源卫星遥感扫测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60	100
		当年财政拨款	160	160	16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高清卫星扫描辨析非正规垃圾点、裸露地面、拆迁地块、施工工地、黑臭水体等污染源，结果录入市监测系统，指导全市污染源管控工作。		通过高清卫星扫描，有效识别了非正规垃圾点、裸露地面、拆迁地块、施工工地、黑臭水体等污染源，为精准治污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按计划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全年扫测频次）	>=12	>=12	按计划实施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合格率	100%	100%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89	88.2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新污染物治理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0	90.1	90.1	100
		当年财政拨款	0	90.1	90.1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优先评估化学物质加密监测、优先控制化学品和重点管控新污染长期监测及新污染物环境监测。		完成优先评估化学物质加密监测、优先控制化学品和重点管控新污染长期监测及新污染物环境监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编制方案		方案编制及相关监测报告编制成本及新污染调查监测成本104.1万	90.1万 按计划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人员数量		>=40人	40.00人 按计划实施
			完成新污染治理工作方案和工作报告编制		方案1份, 工作报告1份	按计划实施
			完成新区《优评计划》加密监测数据分析报告1篇		全市分析报告1篇	按计划实施
			完成汽开区《优评计划》加密监测数据分析报告1篇		全市分析报告1篇	按计划实施
			完成净月区《优评计划》加密监测数据分析报告1篇		全市分析报告1篇	按计划实施
			完成双阳区二氯甲烷加密监测协同治理方案1篇		全市分析报告1篇	按计划实施
		质量指标	开展生态环境 专项调研工作		>=30天	30.00天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扬尘和农业源卫星遥感扫测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160	160	160	100
		当年财政拨款	160	160	16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高清卫星扫描辨析非正规垃圾点、裸露地面、拆迁地块、施工工地、黑臭水体等污染源，结果录入市监测系统，指导全市污染源管控工作。		通过高清卫星扫描，有效辨析了非正规垃圾点、裸露地面、拆迁地块、施工工地、黑臭水体等污染源，为精准治污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办公耗材复印纸	100%	100%	按计划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扫测频次	>=6次	>=6次	按计划实施
		质量指标	扫描数据收集率	100%	100%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89%	>=89%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长春市大气遥感雷达组网立体监测项目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 总额	530	530	530	100	
		当年财政 拨款	530	530	530	100	
		上年结转 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气溶胶雷达和温廓线雷达设备验收。		完成气溶胶雷达和温廓线雷达设备验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温廓线雷达		1 台	1台	按计划实施
			气溶胶雷达		>=30天	30.00天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全年重污染天数		≤15 天	2天	按计划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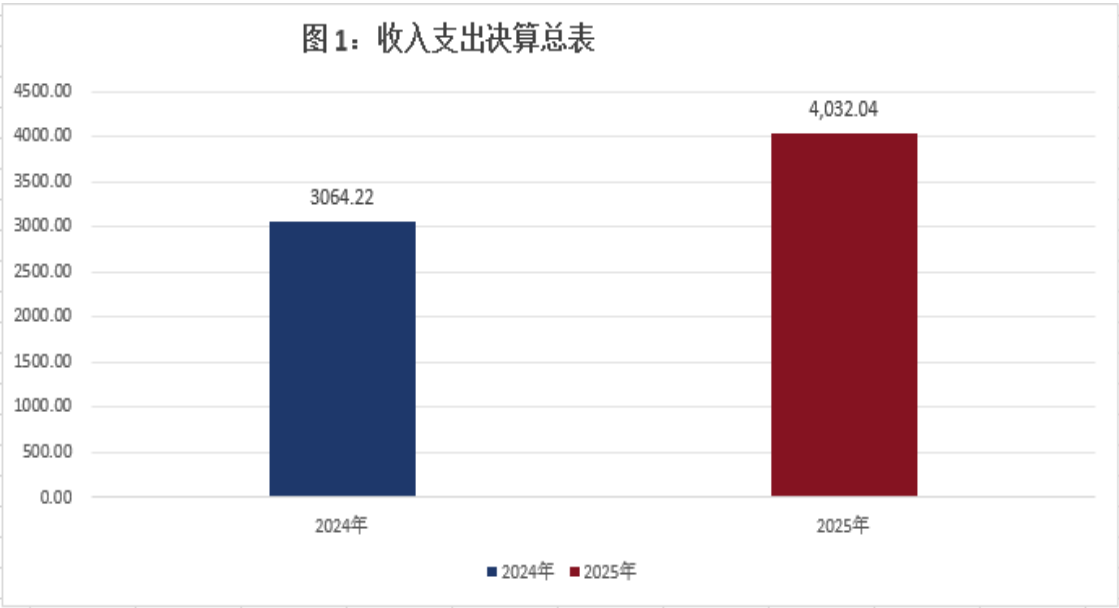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长春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建设（第三批）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 额	17.4	17.4	17.4	100	
		当年财政拨 款	17.4	17.4	17.4	100	
		上年结转资 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 20 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 监测站点，并于国家、省实现联 网。		建成20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并与 国家、省实现联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项目建设资金		完成 2 套设备采购	完成2套 设备采购	按计划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噪声数据传输1		24小时正常向国家、 省平台传输数据	24小时正 常向国家 、省平台 传输数据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 标	达标率		夜间达标率>=85%	夜间达标 率>=85%	按计划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长春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建设 1				
主管部门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6.6	6.6	6.6	100
		当年财政拨款	6.6	6.6	6.6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成20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并于国家、省实现联网。		建成20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并与国家、省实现联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资金	完成1套设备采购	完成1套设备采购	按计划实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噪声数据传输1	24小时正常向国家、省平台传输数据	24小时正常向国家、省平台传输数据	按计划实施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达标率	夜间达标率>=85%	夜间达标率>=85%	按计划实施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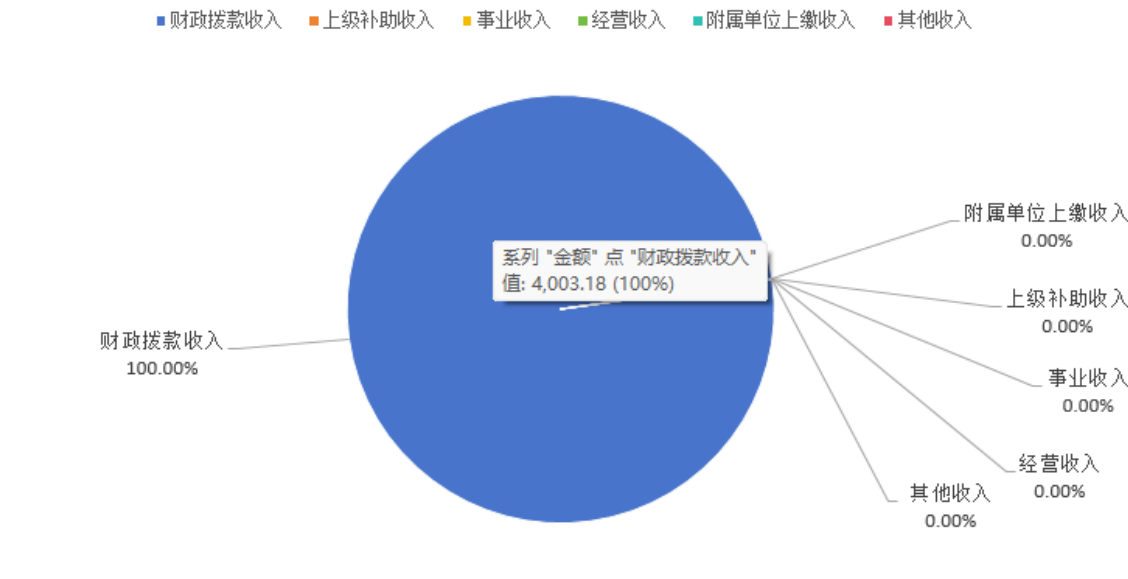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032.04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967.82万元，上升31.58%。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主4,003.1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03.18万元，比上年增加了938.97万元，增加30.64%，主要是增加新污染物治理监测、VOCs执法能力建设采购项目等项目支出；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单位不涉及；事业收入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 单位不涉及；经营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单位不涉及；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 0万元，增长0%，主要是 单位不涉及；其他收入0.00万元， 跟上年持平，本年无其他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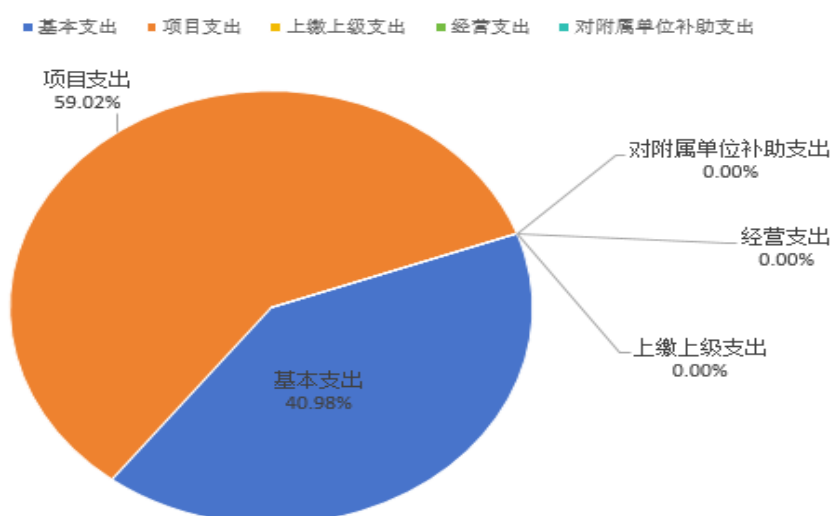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变动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002.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40.56万元，比上年增加200.38万元，增加13.91%，主要是主要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人员追加的经费形成的支出；项目支出2362.43万元，比上年增加738.4万元，增加45.47%，主要是增加项目形成的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不涉及；经营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不涉及；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单位不涉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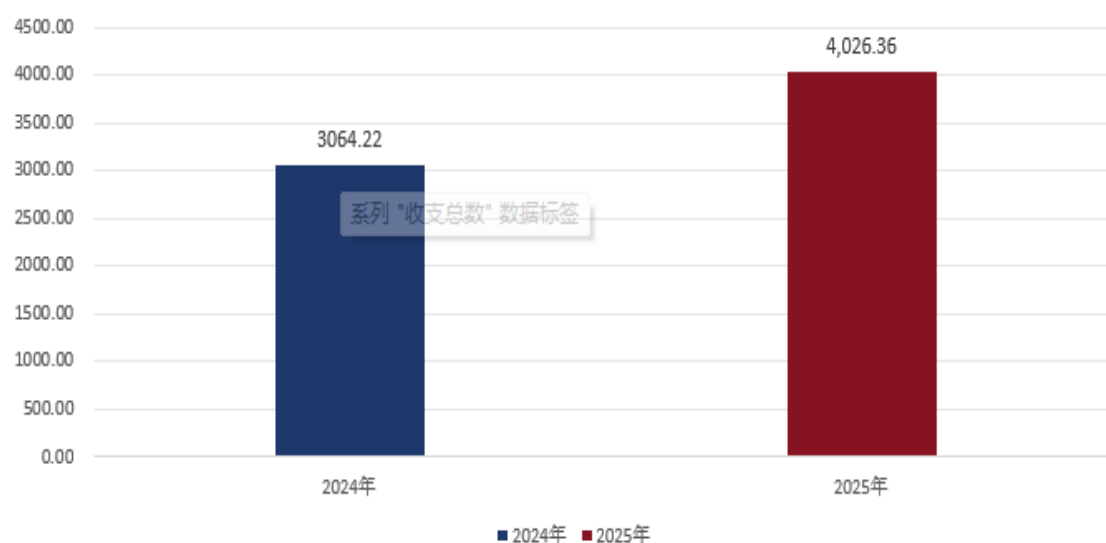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026.36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了 962.14 万元，增加 31.40%。主要原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均有所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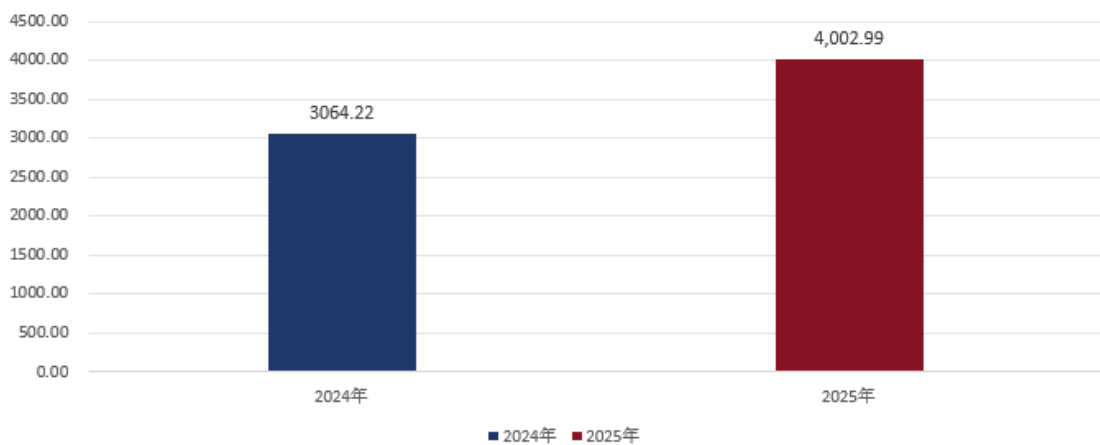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02.9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38.77万元，增加30.64%。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及项目支出均有所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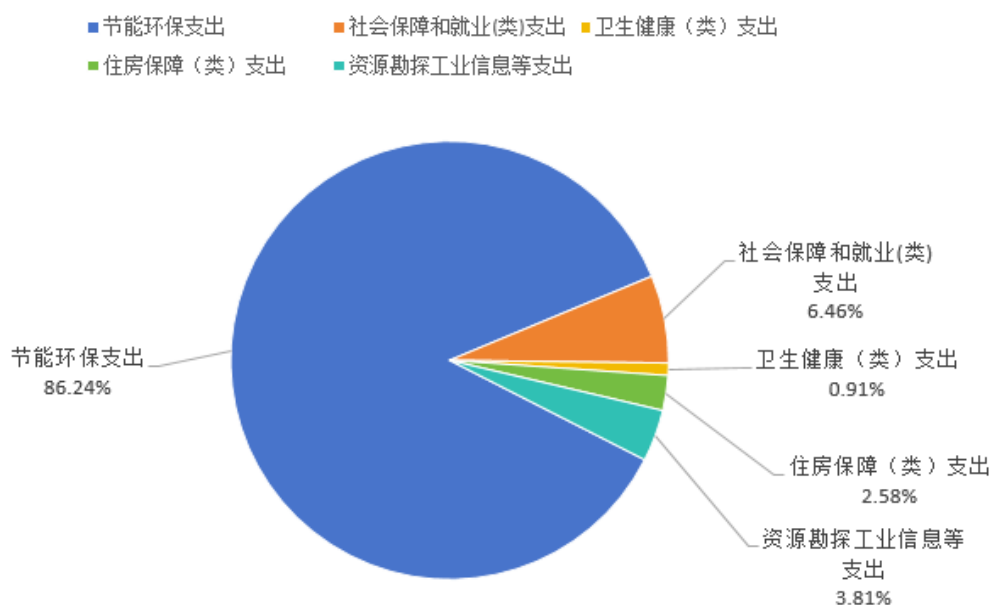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02.9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支出258.76万元，占6.46%；卫生健康支出36.31万元，占0.91%；节能环保支出3,452.02万元，占86.2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52.77万元，占3.81%；住房保障支出103.13万元，占2.58%。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87.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69%。其中：

1.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34.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增加人员导致的经费增加。

2.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7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经费项目金额有所减少。

3.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

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美丽长春规划纲要》编制项目。

4.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17.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污染源卫星遥感扫测服务经费、长春市黑臭水体检测经费。

5.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8.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扬尘和农业源卫星遥感扫测、大气遥感雷达组网立体监测、动态更新长春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秸秆全域禁烧工作经费、VOCs执法能力建设采购项目。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668.00万元，支出决算为39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9.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农安县利民垃圾场地下水详细调查项目、地下水环境监管能力建设与重点区划分项目。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噪音（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建设。

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0.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增加新污染治理监测项目。

9.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年初预算为178.50万元，支出决算为171.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93%。决算数基本等于预算数。

1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248项目。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79.14万元，支出决算为79.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7.73万元，支出决算为17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2.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批量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款。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5.03万元，支出决算为36.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5%。决算数基本等于预算数。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1.3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8%。决算数基本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40.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06.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50.84万元、津贴补贴192.07万元、奖金317.47万元、伙食补助费16.4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79.0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0.44、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1.0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61万元、住房公积金109.1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2.10万元、退休费87.74万元、抚恤金65.23万元、奖励金0.4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10万元。

公用经费133.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79万元、印刷费0.24万元、水费0.83万元、电费5.00万元、取暖费10.00万元、差旅费2.75万元、维修（护）费1.25万元、租赁费0.98万元、委托业务费9.50万元、工会经费18.13万元、福利费11.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2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5.8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18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97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 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主要是单位不涉及此项；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单位不涉及此项；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 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 %，主要是单位不涉及此项；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单位不涉及此项；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14万元，支出决算为0.23万元，完成预算的5.56%；较2024 年度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压减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支出决算较 2024 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单位不涉及此项业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2.70万元，支出决算为0.23万元，完成预算的8.52%；较 2024 年度减少0.14万元，下降37.84%，主要原因车辆运行经费压缩。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经费压缩。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23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现有车辆运行维护。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44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较 2024年度增长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务接待。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0万元，无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字样。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无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字样。

十、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部门预算5个，总预算11个，共涉及资金2175.64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说明：

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342万元，执行数为152.29万元，完成预算的44.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全市共办理行政处罚案件412件，其中不予处罚案件70件，罚款没收案件342件，同比增长39.02%，，罚款没收金额2325.47677万元，同比增加16.62%。办理五类案件15件，同比增长36.36%，其中查封扣押4件、移送拘留8件、移送涉嫌环境犯罪案件3起。另向公安机关移送案件线索3条，均已刑事立案。

办公大楼运维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

92.83万元，完成预算的92.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大楼的物业服务正常进行，办公大楼电梯、监控系统、供热机组维护正常运行，大楼垃圾及时清运等。

环境监测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78.5万元，执行数为171.23万元，完成预算的95.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2025年长春市执法监测任务（含应急、信访、督察、稽查任务）、国控水站废液处理、环境应急监测、长春市空气应急遥感监测、长春市农业面源污染监测等监测工作，为环境监管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

生态环境违法有奖举报奖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73万元，执行数为1.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发生生态环境有奖举报案件2起，涉及金额1.73万元，提高了公众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责任和意识，不断提升了各行业规范化管理水平，推动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28.27万元，完成预算的94.2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切实加强组织协调，确保环境监管工作的顺利实施，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做出新的贡献。完善我市环境保护工作的不足，依法对全市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统一部署，对全市污染防治监督管理。

长春市农安县利民垃圾场地下水环境详细调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665.08万元，执行数为399.048万元，完成预算的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完成农安县利民垃圾填埋场地下水环境现状的详细调查；2. 查清填埋场地下水污染源及污染羽分布特征，评估填埋场及周边地下水水质和污染状况，分析地下水污染成因；3. 完成长春市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划定，针对不同分区，提出差别化对策建。

长春市生态环境局VOCs执法能力建设采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290万元，执行数为2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项目通过配备现代化检测装备，使执法人员能够对企业VOCs无组织排放、油气回收设施运行情况开展现场快速监测和精准执法，推动企业挥发性有机物达标排放，改善大气环境质量。解决基层执法人员“无装备、难取证”的问题。

动态更新长春市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项目清单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21.75万元，执行数为21.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国家、省指南和文件要求对辖区内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污染源进行调查，形成符合要求的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

秸秆全域禁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6.59万元，完成预算的2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

况：2025年累计组织生态环境、气象、农业等领域专家60余人次，针对重点时段、重点区域开展秸秆焚烧污染形势专题研判会商，及时发布秸秆焚烧污染潜势预警信息，为全市秸秆禁烧管控部署提供了坚实的科学支撑和决策参考。通过专家技术赋能，全市秸秆禁烧管控的前瞻性、精准性显著提升，秸秆露天焚烧风险得到有效防控，有力保障了全市环境空气质量平稳有序，切实维护了重点区域交通安全，圆满完成年度秸秆禁烧管控各项工作目标，资金使用效益得到充分发挥。

长春市黑臭水体检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47.8万元，执行数为4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按照部里要求市生态环境局二三季度已对全市已完成治理的77处城市和县城建成区黑臭水体共计678个点位完成监测工作，所有监测数据均达标，无返黑返臭水体，并已将数据报至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污染源卫星遥感扫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60万元，执行数为1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高清卫星扫描，有效识别了非正规垃圾点、裸露地面、拆迁地块、施工工地、黑臭水体等污染源，为精准治污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新污染物治理监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90.1万元，执行数为9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优先评估化学物质加密监测、优先控制化学品和重点管控新污染长期监测及新污染物环境监测。

扬尘和农业源卫星遥感扫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60万元，执行数为1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高清卫星扫描，有效辨析了非正规垃圾点、裸露地面、拆迁地块、施工工地、黑臭水体等污染源，为精准治污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长春市大气遥感雷达组网立体监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530万元，执行数为5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气溶胶雷达和温廓线雷达设备采购、安装及验收。运用气溶胶雷达和温廓线雷达监测大气环境污染物的区域污染现状和污染成因，掌握污染物的高空传输情况，准确预测未来变化趋势，实现对污染来源解析和去向追踪，提高颗粒物污染治理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截至项目验收已出具10批次17天污染成因分析报告。

长春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建设（第三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7.4万元，执行数为1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成20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并与国家、省实现联网。

长春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建设1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年初预算数为6.6万元，执行数为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

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成20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并与国家、省实现联网。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3.86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14.09万元，增加11.77%，主要一是新增2人其他交通费用有所增加，二是委托业务费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55.3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55.3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共有车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 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事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是党政机关 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